

##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珠海盈瑞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风险提示：

本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事项仍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与珠海盈瑞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概述

1、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豪润达”）分别于2015年12月11日、2015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房地产及不可分割的附属设施等资产整合至全资子公司珠海凯雷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雷电机”）后，将持有的凯雷电机100%股权转让给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德豪投资”）的全资子公司珠海盈瑞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盈瑞”），转让价格为57,268.74万元。

上述事项的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2日、2015年12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82）、《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84）、《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97）等相关公告。

2、根据德豪润达与珠海盈瑞于2015年12月29日签署的《关于珠海凯雷电

机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珠海盈瑞应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全部股权转让款 57,268.74 万元。截止目前，珠海盈瑞已向本公司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12,000 万元，仍有 45,268.74 万元尚未支付。主要是由于：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将注入了房地产及不可分割的附属设施等资产的凯雷电机股权出售给珠海盈瑞后，随即规划了办公及生产场地的搬迁事项。由于本公司在该等场地生产、办公已多年，搬迁涉及的人员、设备、产品、材料等数量众多，搬迁需要花费较长时间。截止目前，搬迁工作尚未开展，预计搬迁完毕尚需耗费较长时间。因此，珠海盈瑞无法将该等房地产及不可分割的附属设施等资产用于出租、出售等用途获取资金流。

截止目前，珠海盈瑞及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仍在通过办理资产抵押、申请贷款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偿还上述股权转让款，但在《股权转让协议》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支付存在困难，因此珠海盈瑞拟与本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剩余股权转让款 45,268.74 万元的支付时间延期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

3、因珠海盈瑞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因此本次签署补充协议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4、2017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王冬雷、王晟对本事项所涉议案回避了表决。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珠海盈瑞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5、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事项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芜湖德豪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晟需回避表决。

7、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对方珠海盈瑞的基本情况如下：

- 1、公司名称：珠海盈瑞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2年7月16日
- 3、法定代表人：王冬梅
- 4、注册资本：28,955.76万元
- 5、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创新海岸科技六路18号之一
-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7、经营范围：项目投资、项目咨询、投资咨询、交通运输业务及其技术咨询、仓库管理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其他业务技术咨询等。
- 8、股东情况：珠海德豪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8,955.76万元，持有100%股权。
- 9、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4,413.88	85,619.54
负债总额	57,514.01	57,504.74
所有者权益	26,899.87	28,114.80
利润表项目	2016年1-12月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6.40	0
净利润	-1,214.93	-826.22

10、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芜湖德豪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292,356,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94%，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的全资子公司珠海德豪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珠海盈瑞100%股权，因此，珠海盈瑞属于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三、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德豪润达与珠海盈瑞已于2015年12月29日就珠海凯雷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雷电机”）100%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关于珠海凯雷电机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双方同意在原《股权转让协议》的基础上签署补充协议如下：

（一）《股权转让协议》中第 1.2 条约定：“珠海盈瑞应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本协议项下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57,268.74 万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珠海盈瑞已向德豪润达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 12,000 万元。截止本补充协议签署前，仍有 45,268.74 万元尚未支付。

根据双方面临的实际情况，德豪润达同意珠海盈瑞延期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珠海盈瑞应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完毕剩余股权转让款 45,268.74 万元。

（二）本补充协议为《股权转让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除上述补充的条款之外，《股权转让协议》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补充协议与原《股权转让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

（三）本补充协议经德豪润达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补充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一份。

####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符合交易双方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五、年初至今与关联人的关联交易**

年初至今，本公司与珠海盈瑞没有发生关联交易。

#### **六、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经审阅公司提交的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资料，公司与珠海盈瑞是在基于双方实际情况以及友好协商的基础上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本次签订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审议与珠海盈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与珠海盈瑞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事项。

## 七、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
-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关于珠海凯雷电机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八日